

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5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习洪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49,778,81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2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

201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

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

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16年4月1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

2015 年利润不分配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(七)审议通过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

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778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 ;弃权股数 0 股 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斯洋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邓兴旺、陈凯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贵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 《湖北斯洋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10 日